如果只顾着一心奔赴目的地，我们将错失路两旁多少美妙的风景。

读《古意丽江客闲人》，时光的沙漏仿佛被调慢了，慢到“浮躁的心”可以静下来，可以和作者一起从容、悠闲地“坐进竹楼的小茶室，泡一杯清茶，尽情享受着室外透射的阳光。”在丽江，世俗的挤压变得遥远。作者钟情的，是崇尚速度的世界里的“气定神闲”，也是我们向往的——“芭蕉扇摇啊摇，岁月就成了轻曼的流水。”

只是，文章的结尾，一句“丽江，你警惕，资本进入了，你能抵御它的侵蚀吗？”又把我们从梦境拽回现实。

现实中，多少曾经的世外桃源已经不再。上个周末，我不知第几次去北京的798游逛，回来只有失落：这个艺术区的地标真的要从我心里抹去了。

以前的798，汇聚大量不同派别不同画风的艺术家，废弃的包豪斯风格的高大厂房与个性的画廊比邻而居，形成了有一些新奇也有一些怪异的景象，或激情，或时尚，或怀旧，或幽默……有种荒诞的魅力。

而今，那些画廊已不知去向，到处都是人头，做生意的，开发布会的，旅游的。在尤伦斯当代艺术中心，街角的红色笼子里有三只红色恐龙，女孩子们嘻嘻哈哈地留影，红色与消失了的令人恐惧的动物，那些符号与象征的意义，现在变得戏谑般好玩。

商业的气味已侵蚀了这里的艺术纯真，这未尝不是艺术家本来盼望的，但商人们真的来了，艺术家却无奈地走了。可以肯定的是，一个没有艺术家的艺术区终究只带着“艺术”的空壳，没有灵魂。

所以，丽江，你还能缓慢和优雅多久？

或许，我们能做的就是退一步，在文字里“诗意地栖居”，用心去体味那种“慢生活”——“在这里，可以让原本不相识的人成为朋友，可以让不可能发生的感情成为可能，可以让没故事的人有故事，可以让生活匆忙的人止步于此，可以把一切不可能的事情变成可能。在这里，不懂诗的人，会诗兴大发，不懂画的人，会想涂鸦，不懂歌的人，会想唱歌，不懂爱的人，会想找真爱，不懂生活的人，会感叹生活的美好！”

在精神彻底放松的世界里，不再有粉黛，不再有功名，不再有“压灵魂的沙袋”，剩下的就是那穿越时空的花开花落，云卷云舒。

如此说来，我们或许更该走出钢筋水泥的森林，去亲近一下久违的土地和树木。看阳光穿过树叶，橙黄中黄粉黄嫩黄青黄紫黄地灿烂着。画室里怎能调出这些色彩？

该开花时开花、该结果时结果，体会生命“从无到有”的喜悦。无论是“一只雀”，还是一只毛毛虫，地球上的所有都是互相依存地生活下去，自顾自地保持着平衡。

大自然，才是最好的艺术家。

编辑手记

人在旅途

古意丽江客闲人

□ 傅绍万

三到云南，两赴丽江，依然怀有强烈的期许。

是因为它独特的文化基因？是因为它给人不一样的身心感受？是为了去寻找什么？

茶马古道、玉龙雪山、苍茫草甸、大研古城、小桥流水、东巴文字、纳西古乐、殉情文化……没有哪一样不独特，没有哪一样不唯一，这给丽江增添了无穷的魅力。

坐进竹楼的小茶室，泡一杯清茶，尽情享受着室外透射的阳光。竹楼外，闲云悠悠，流水淙淙，鲜花盛开于清清河水的两岸，我浮躁的心静下来，一种幻觉浮现，好熟悉的地方，我来过的，那是前世往生！

茶室里，发现了摆放整齐的《小说选刊》，心中顿生惊喜。我这个曾经的文学青年，早已与这样的生活陌生了。我拿过一本，捧在手里，随便翻开一章，是在阅读，更是在找回当年的我，当年充满诗情的风华岁月。

午餐安排在农家院落，老宅院紫藤绕架，百年的山玉兰，开出一树典雅，桂花的香气充盈了整个院落。吃的是家常饭，喝着黑糯米酿造的老酒，天南海北地扯着闲篇，芭蕉扇摇啊摇，岁月就成了轻曼的流水。

朋友讲了一个故事。当年，一位英国记者在丽江采访，两个牵手的大妈阻挡了窄狭的小巷，记者时间紧急，撞开大妈拉扯的双手走向前去。大妈不干了，追上英国记者说，“小伙子啊，人生下来，都是走向同一个地方，你匆匆忙忙去赶什么？”来到丽江，人就放松下来，做纸印的艺术家，做银器的工匠，全神贯注绣着鞋底的婆娘，是那么气定神闲，他们不是在经营生意，他们是在享受自己的爱好！陶渊明先生“问君何能尔，心远地自偏”，在这里才成为现实。还有，你听歌声，看舞蹈，都是一种放松，因为它是师法自然，因为它是顺应人的自然天性。

在丽江，可以找到心灵的慰藉。人生不满百，常怀千岁忧。人生满足处少，受伤时多。来这里，置身于这样一种自然环境、文化氛围，就开悟了，破执了，遗憾尽消，伤口抚平。丽江有了艳遇之都的名字，因为来这里的许多人，“同是天涯沦落人”，心容易相通、相融。

在丽江，又处处见到求变的风尚。小街两侧，木楼竹屋草皮房，百般花样的店铺里，随便拿一件服装，都有着本民族自然与文化的深深的烙印，但它又是引领时代新潮的款式。穿在身上，你就是走遍天涯海角，你就是走上巴黎的时装表演舞台，也有它的位置。而观赏《印象丽江》，这样的特点就更加鲜明了。丽江古文化，加上世界新潮的元素符号，使民族文化真正走向了世界。走在酒吧一条街，个个店铺人头攒动，沸反盈天。少男少女们青春的脸上，洋溢着快乐。宁静的丽江，古意的丽江，这是它的与时俱进吧？

如今的丽江，每一个人想要寻找的，都可以找到。

我在丽江买了一本小书《丽江慢生活》，一本不入世人法眼的通俗读物，但是，它确实说出了人人想说的道理：在这里，可以让原本不相识的人成为朋友，可以让不可能发生的感情成为可能，可以让没故事的人有故事，可以让生活匆忙的人止步于此，可以把一切不可能的事情变成可能。在这里，不懂诗的人，会诗兴大发，不懂画的人，会想涂鸦，不懂歌的人，会想唱歌，不懂爱的人，会想找真爱，不懂生活的人，会感叹生活的美好！

我感谢丽江，我眷恋丽江，也为丽江产生一丝担忧：丽江，你警惕，资本进入了，你能抵御它的侵蚀吗？

流年碎笔

第六个兵

□ 李代金

男人带领20个兵护送伤员转移，在返回部队的途中，他们遇到了鬼子的小分队。男人和兵们与鬼子激烈地交火。可是，由于鬼子人多势众，武器精良，他们只得且战且撤。他们撤进一片树林。男人发现，他的20个兵，现在只剩下了四个。男人叹一口气。

剩下的十几个鬼子也进入树林，男人带着四个兵与鬼子绕圈子。可是鬼子却死死地揪住他们不放，好像非得把他们斩尽杀绝不可。虽然他们摆脱不了鬼子的追踪，可是一时之间，鬼子也奈何不了他们。男人知道这么拖下去不是办法，这里还是鬼子的地盘，如果遇到鬼子来增援，那就麻烦了。

只有有人留下来掩护，吸引住鬼子，其他人才能安全地脱离危险，返回部队。男人决定自己留下来掩护大家。男人把这个决定对四个兵说了，可是四个兵却不同意，他们都表示自己愿意留下来掩护大家。谁都知道，留下来就是死。男人见四个兵愿意留下来，很满意。可是他知道，他们还很年轻，以后还需要他们打鬼子，不能让他们现在就死在鬼子手里。

男人掏出一个本子，撕下一页纸，撕成几小块，给了每个兵一小块。男人把笔递给一个兵说，现在，我们每个人都在纸上写一个名字，最后谁得票多，谁就留下来。四个兵点点头。一个兵写了，再一个兵也写了……男人最后写。

五个人把纸条凑到一块儿，一看，每个人都写了自己的名字，每个人得票一样多。五个人笑笑，谁都不怕死，谁都想留下来。男人从另一只手拿出一张纸条，四个兵一看，是男人的名字。四个兵不解地看着男人，怎么有第六张纸条？男人笑笑，他说是我儿子豆豆的，豆豆说打鬼子算他一个。豆豆算一个，可是他不会写字，这是我替他写的！男人说着看看四个兵，他显得有些得意。

豆豆，四个兵都知道，很可爱的一个孩子。豆豆的妈妈几个月前死在鬼子的手里，五岁的豆豆成天拿着一把木头枪，对着一棵棵树练习射击。豆豆把树当成鬼子，豆豆嘴里叫一声“乒”，接着再叫一声倒，好像对面的鬼子就倒下了。豆豆说他是神枪手，说他弹无虚发，说他要打很多鬼子。豆豆说打鬼子的时候也算他一个。就是这次执行任务走的时候，豆豆还闹着

要走，说要算他一个。五岁的豆豆，神枪手豆豆，他说将来他要像爸爸一样带兵，带很多兵，要当营长，当团长，当师长，要打很多很多鬼子，把鬼子都赶出中国去。

四个兵没有说话，他们没想到男人会出这么一招。豆豆算一个兵，豆豆的纸条写了男人的名字，他们还能说什么呢？男人说你们回去吧。四个兵依旧没有说话，他们只是轻轻地点头，他们的眼里含着泪水。

男人冲四个兵笑笑，向左而去。四个兵看看男人，向右而去。男人向死，四个兵向生。

男人的枪乒的一声响了，鬼子被吸引了，鬼子向男人的方向移动。男人是神枪手，他的枪乒的一声，一个鬼子倒下去，接着，他的枪又乒的一声，又一个鬼子倒下去。鬼子不敢贸然前行，呆在原地用机枪乱扫一通。子弹从男人头上飞过，从男人耳边飞过，从男人腿边飞过，从男人手边飞过，子弹擦伤了男人的手臂。男人的手臂一痛，枪却紧紧地握在手里。男人的枪乒的一声，鬼子的机枪手倒下去。鬼子躲在树后面，鬼子跟男人耗着。

突然，鬼子的身后传来乒乒乒的枪声。一颗颗子弹打中鬼子的后背，鬼子一个个倒下去。十几个鬼子，还没来得及还一枪，就全都被消灭了。男人举着枪冲过去，男人看到四个兵，是他的年轻的兵。男人笑了。

四个兵跑过来，叫着连长，连长。男人板着脸说你们怎么回来了？四个兵说我们不能丢下你不管！男人知道，如果不是这四个兵从鬼子背后突然袭击，他肯定不是鬼子的对手，最后肯定会倒在鬼子的枪下。男人说不是说好了我来掩护你们的吗？

四个兵说豆豆算一个兵吧？男人点点头，他说当然算一个！四个兵说豆豆见他的爸爸有危险，他会挺身而出吧？男人说那是当然！四个兵说可是现在豆豆不能挺身而出，我们代表豆豆，那总行吧？男人不说话。四个兵说当然行！只要是打鬼子，谁代表豆豆他都欢迎！男人笑笑。四个兵说既然豆豆欢迎我们代表他，那我们就得回来打鬼子，对吧？男人再笑笑。

男人拍拍这个兵的肩膀，又拍拍那个兵的肩膀。男人和四个兵抱成一团。男人的眼里含着泪水，他说我谢谢你们，我代表豆豆谢谢你们！

小路上，行走着五个人，他们的身上背满了枪。可是，他们觉得他们是六个人。五岁的豆豆，救了男人，以及四个兵的生命。一直没有出现的豆豆，是第六个兵。

非常文青

一只雀

□ 辛 然

物以稀为贵。它的阴面句是“造物者将生命造得太滥，毁得太滥”，鲁迅说的。其实我们跟造物者一个德行，见多了的就怠慢，少见则多怪。

一天雨后，和朋友在花园散步，四处爬满了蜗牛。我常见这黏糊玩意儿，从好奇到虐待这一识物过程4岁前就完成了。于是脚下啪啪作响，笑着说：听，踩到蜗牛了，又一只。没想朋友鲜见蜗牛，还没好奇够，看我这么漫不经心就气愤地推我。我说：大老爷们儿不要这么唧唧歪歪。他说：那是蜗牛啊，小生命！我说：你在乡下不是抓过一桶青蛙，闷死一半？他说：不过是青蛙啊！我没再吭声，想起他那乡下对狗的亲昵方式就是上前踢一脚，这要放城里，即便对象是中华田园犬，闹不好也会上省台黄金档新闻。

说起这些，只为了一只雀做铺垫。我到乡下度暑，看见天空飞满了这种国家二级保护动物。除了弱小，它哪里值得爱怜呢？抱着我那快一岁的小孩，指给他看：“鸟，鸟。”当天下午，有邻居送来了一只麻雀，说它打架打输了躲进她家，就抓住用绳子一拴缀上塑料废品送给小孩玩。拴在哪里了？细细一看，棉绳穿过俩鼻孔，牛似的牵住了。当小孩时候，能得一个活物是十分开心的——立马找来喝水的盛饭的对待甄嬛小主一样伺候着。长大了只觉得麻烦，特别是五脏俱全、有鼻子有眼的最麻烦了，一脸生动表情。要去放生，放不好还要养，养的时候伺候吃喝拉撒。所以还是当大人好，一眼看到小动物的本质就是麻烦，不是卖萌可爱多。看麻雀一路从门口扑腾到床底，就没再管。小东西气性这么大，天然傲娇。

爬进床底把麻雀拖出来，剪断它鼻梁上绳子，然后发现抽不动。递给老妈：你把绳子从鼻子里拽出来。老妈白我一眼：得罪人的事儿总让我干！她还是利索地完成，握着小鸟往外走。又不是开幕式鸽子，别抛啊，我跟在后面友情提醒。她又白我一眼，用你说！放在了影壁墙下一个角落里。外面正下着小雨，墙上不时走过一只轻捷的野猫。我发了会儿呆，看看小孩教育他说：其实还是当小孩好，单纯，什么都是玩；当大人啊，总是想很多，很麻烦的。他吃着拇指听我说完，扭头爬走了。

读史札记

一城百姓“被内奸”

□ 郝金红

萧泰是南梁武帝时期人，一开始是皇家秘书（中书舍人），朝廷写作班子成员。

但朝廷里像他这样的秘书太多了，来头比他大，学问比他深，资历比他老的同事多的是，要想混出头，不是一件容易事。最重要的是，当秘书没油水捞。那时不像现在，秘书陪领导下来转上一圈，车屁股后面塞满了纪念品。皇帝足不出宫，很少下来体察民情，自然就拿不到什么鸡呀茶叶呀之类的土特产。

萧泰过不惯这种清苦日子，他决定在仕途上背水一战。虽然萧泰也懂得“官场有风险，投资须谨慎”的道理，但为了以后能多买几套房子多娶几房娘子，他“倾竭财产，以事时要，超为谯州刺史”，先变卖了所有的家财，再贷了一笔巨款，打通各路关系，四处跑官要官，总算谋了个谯州市市长（刺史）的美差。

萧泰是带着挣钱计划到谯州上任的，为了当上市长，他欠下了一屁股的债。现在手中有权，弄钱的日子也就来了。很多时候，位子就是票子的代名词。萧市长到任后，立即开展了投资回笼行动。其做法很简单，“泰至州，便遍发人丁，使担腰舆扇伞等物，不限士庶。耻为之者，重加杖责，多输财者，即放免之。”就是以政府的名义，大肆征用老百姓当他的零价格劳动力，大到给他盖房子，小到为他抬轿子，反正全都是免费劳动。如果你不支持萧市长的拉壮丁行动，或者不愿意无偿为萧市长服务，那只有蹲监狱一条路可走。

老百姓还有田里地里的农活要干呀，总不能整天当你市长大人的劳工吧。于是，老百姓很不满，也很不愿意为这个一把手服务。结果，谯州出现了一道“靓丽”的风景：监狱里蹲满了反抗政府摊派行为的“刺头儿”。这道风景当然是萧泰市长一手打造出来的。他有自己的算盘：老百姓都怕蹲大狱，要不了几天，就会有大批的犯人家属捧着银子来求自己放人。萧市长算得不错，“耻为之者，重加杖责，多输财者，即放免之。”只要是交了保释金的，一律放人。那一把一把白花花的银子，最后都进了市长大人的小金库。

这种捞钱的方法让萧市长很过瘾。只需下个文件，银子滚滚而来，多爽啊！但是，就在萧泰拼命敛财的时候，北方一支侯景率领的侵略军打过来了，而且很快就打到了谯州城下。说是侵略军，其实只是一支战马不过百匹、士兵不到八千的小股流寇。比起谯州的帝国卫队来说，实在是小巫见大巫。此时萧市长的头脑很清楚，要是敌人攻进了城，那以前捞到的钱财不都成了镜花水月了吗？所以，信心爆棚的萧市长决定为了家产“誓与全城军民共存亡”。萧市长守城的意志很坚定，而且他还鼓动全城百姓和他一样要“共赴国难”。

但民意往往不是当政者所能哄骗的。萧泰的敲骨吸髓早就让全城的老百姓窝着一肚子的火了，只是这团火以前没连上一根引线罢了。现在敌人打过来了，这团火就要被点燃了。

“及侯景至，人无战心。”历史的记载极其简短，翻译过来，就是老百姓再也不为萧市长效劳了。此时，全城男女老少倒真是拧成了一股绳，但不是为萧市长守卫家产，而是争先恐后地打开城门，欢迎侯景进城。这的确是一道让人鼻子酸酸的怪异风景。内奸代代都有，但像谯州这样一城都愿做内奸的还不多见。但仔细一想，却也顺理成章。老百姓不为父母官守城，反而心甘情愿当内奸，如果不是萧市长的盘剥太过凌厉，苛捐杂税太过繁多，老百姓的负担太过沉重，谁会这样做？

海天闲话

追寻理想与面对现实

□ 李海燕

上期的“闲话”，因为与师弟、师妹们扯了几句“理想、坚持、勇气”之类的东西，就遭到了师姐的电话训斥：你才几岁年纪，几两见识，就敢浑充青年导师了？我真是比窦娥还冤，压根没想过要当什么导师，唠叨的那几句，纯粹是自说自话，有自劝之意而无劝人之心，因为一向认为，与自己和谐相处，说服内心的本我，比与他人相处、说服他人难得多。

但是，理想的话题却还想继续，起因是奥运。

奥运这样秉承了古希腊身体崇拜精神的运动狂欢节，于我这样以静为主、以宅为上的运动不协调人士来说，纯粹是个热闹，可看可不看。偶尔瞄上几眼，也只能羡慕嫉妒恨地啧啧叹上两声：“看看人家，咋那么优美协调呢。”叹完之后，我从未起过要身体力行地实践某项运动的念头。为啥？面对现实。

科学家的研究支持了我的想法，研究表明，以投掷运动为例，对任何人来说，如果你身高不足180厘米，体重不足90公斤，你永远也别想掷出超过70米的距离。研究还表明，就竞走运动来说，根据现代人的体格情况和各项物理指标，只要还在地球上，想打破目前的竞走纪录已不可能。

你看，运动理想固然可以追寻，但首先要面对的还是自身条件。武大郎可不可以练跳高？可以。他可能有一天跳的比自己身高的两倍还高，但他永远创造不出跳高纪录；要是武二郎练，创造纪录的可能性就大得多。

关于这点，我特别爱举的例子来自武侠小说。《射雕英雄传》里的郭靖和《天龙八部》里的萧峰，都成长为领袖群伦的一代大侠，但过程给人的感觉却完全不同。郭靖作为一个天资鲁钝、六七岁才会说话的傻小子，靠着笨拙精神一路走来，别说是他自己和周围的人，就是我等看客，也觉得累。萧峰不同，仿佛是天纵英才，杏子林平叛、聚贤庄血战中原群雄、助辽帝稳定局势、率燕云十八骑重上少林……桩桩件件，临事沉着、杀伐决断、应对妥当。虽然命运将他如一叶小舟般抛入江湖的惊涛骇浪，他却总能举重若轻、履险如夷。设想，如果是郭靖对决萧峰，前者怕是要心甘情愿唯萧峰马首是瞻吧。

所以，了解自己，面对现实，找准定位，是比追寻理想更要紧的事情。

之前，我一直是“一万小时定律”的狂热拥趸。作家葛拉威尔在《异类》一书中写过：“人们眼中的天才之所以卓越非凡，并非天资超人一等，而是付出了持续不断的努力。只要经过1万小时的锤炼，任何人都能从平凡变成超凡。”他举的最有说服力的例子，是北美棒球大联盟的顶尖高手们，大多都出生在一二月，为什么？因为每年的小选手选拔都在当年年底举行，那些年初出生的孩子，在身高、体重、理解力上都占有优势，于是就获得了更多的关注和上场机会，最终成为顶尖高手。如果选拔变成一年两次、甚至一年四次，那么许多人的机遇与命运又将改变了。所以，你看，即使是大家认为天资最重要的体育界，持续不断的锤炼也是不可或缺的。

因此，也时常告诫自己和周围的人，从来没有一种功夫是白费的。努力，总有收获。

这样说来说去，自己都觉得特拧巴了，到底是该相信“一万小时定律”不顾一切追寻理想呢，还是面对现实，直面天才与常才的差距呢？

其实二者并不矛盾。常态是，面对现实帮你确定追寻的方向，让你知道自己希望或适合往哪里去。“一万小时定律”则是追寻的路径。不论常才与天才，锤炼总是必不可少。缺少了行走，你肯定哪儿也去不了。

然而事情总有例外，这才让我们的世界显得如此可爱。

比如播种一事。人人都晓得要春天播种，你非要选择冬天播种，自然条件的差异，必然导致冬天播种的成活率、成功率极低。但是偏偏有人剑走偏锋，选择冬天播种，并由此发明了蔬菜大棚。这是险中求胜，那些不按常理出牌的怪才往往格外有魅力，正是因为他们打破常规，开辟了新天地。

只是有一条需要谨记，春天播种的人，只要管理得当，人人都有收获，或多或少。而选择冬天播种的人，在蔬菜大棚技术成熟成为一种常态之前，十之八九倒在了追寻的路上，成了先烈，剩下那一个成功了，就成了先驱。也许，事无定法。选择什么，就需承受什么，如此而已。

心灵小品

压灵魂的沙袋

□ 北 风

沈从文说他喜欢收藏的小碗小碟是压他灵魂的沙袋。

多么清醒的作家。

现代人有了一点文化，不知是否要表示与众不同，开始显露收藏癖。

有人收陶瓷，收古董，收书画，收邮票，收名牌手袋手表钢笔等等。

全然是为了收藏家的名称吗？

应该不是。

收藏从开始的喜欢，转化成为一种坏习惯。凡喜欢之物，看到以后，一颗贪婪之心逐渐无法受到控制，出现非要拥有的不可救药，最后终于买了回来，却搁着，摆着，何等用途呢？

观赏？炫耀？保值？等待涨价？作为投资用？

都是，也都不是。

更多的是一种拥有欲。

每次看见喜欢的东西，想要买的时候，便提醒自己，那些全是压灵魂的沙袋。